

西南大学北碚校区 2023 年度公有住房 租赁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 2023 年度公有住房配租工作，根据《西南大学公有住房租赁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西校〔2021〕47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租赁办法》），结合房源等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人员范围

本次配租人员为已按 5 月 30 日通知要求，于 6 月 15 日前提交了租赁申请，且符合《租赁办法》规定的申请条件的教职工。即：

1. 申请人为学校聘用的在编教职工且在拟租公有住房所在校区工作。
2. 申请人未曾在拟租公有住房所在校区购买或租赁住房。
3. 申请人在拟租公有住房所在校区行政区县范围内无自有住房（含配偶无自有住房）。

二、选房排序

选房排序办法：已婚职工优先于单身职工；同为已婚职工，学校双职工优先；婚姻状况相同的，先进校者优先；进校时间相同，年长者优先。

三、房源分布

本次配租房源共 80 套。其中：一室一厅户型 34 套，为

一类房源；二室户型 46 套，为二类房源。

本次配租房源全部配置了家具，少数房源配置电器，配租房屋内的家具和电器不作增减、调整。

四、选房配租

教职工按排序先后依次在配租房源中选房。其中，具有博士学位或已婚职工可选择一类房源和二类房源，不具有博士学位的单身职工仅可选择一类房源。

五、租赁时间

公有住房租赁合同期限为 3 年。合同期满需继续租住的，应在租赁合同到期前三个月提出申请，经审核同意后可续租，续租时间一年，续租不超过两次。

六、房屋租金

配租房屋基准租金为 10 元/平方米·月，配备有家具的房屋租金为 11 元/平方米·月，配备有家具和电器的房屋租金为 12 元/平方米·月。

续租期间租金按原租金的 2 倍执行。

七、结果公示

公示全部选房结果，公示内容包括：承租人姓名、工作单位、配租房屋信息（房屋楼栋、单元、面积）。